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〔宋〕李燾撰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第
卷一至卷一六冊

中華書局

K204.3/2

〔宋〕李 熙 撰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第 三 冊
卷一七至卷三二

中華書局

K204.3/2

〔宋〕李 熾 撰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第 四 册
卷三三至卷五〇

中華書局

K204.3/2

〔宋〕李 熙 撰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第
五
卷
五一至卷六五
册

中華書局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(第二册)

〔宋〕李 煥 撰

*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11¹/₄ 印張·205 千字

1979年8月第1版 1979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數 1—22,000 冊

統一書號：11018·776-2 定價：1.30 元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(第三册)

〔宋〕李 燉 撰

*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11⁷/₈ 印張·212 千字

1979 年 8 月第 1 版 1979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 1—22,000 冊

統一書號：11018·776-3 定價：1.30 元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(第四册)

〔宋〕李燾 撰

上海師範學院古籍整理研究室點校
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室

*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 · 11 7/8 印張 · 219 千字
1979 年 10 月第 1 版 1979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制
印數 1—17,500 冊
統一書號：11018·776·4 定價：1.32 元

續資治通鑑長編

(第五册)

〔宋〕李 燕撰

上海師範學院古籍整理研究室點校
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室

*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
六〇三 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1/32·11¹/₂ 印張·190 千字

1980 年 1 月第 1 版 198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數 1—17,500 冊

統一書號：11018·776-5 定價：1.30 元

續資治通鑑長編卷一

太祖

建隆元年(庚申，九六〇)

1 春正月辛丑朔，鎮、定二州言契丹入侵，北漢兵自土門東下，與契丹合。周帝命太祖領宿衛諸將禦之。太祖自殿前都虞侯再遷都點檢，掌軍政凡六年，士卒服其恩威，數從世宗征伐，游立大功，人望固已歸之。於是，主少國疑，中外始有推戴之議。

2 壬寅，殿前司副都點檢、鎮寧軍節度使太原慕容延釗延釗，初以殿前都虞侯見顯德五年三月，不著邑里。將前軍先發。時都下謹言，將以出軍之日策點檢爲天子，士民恐怖，爭爲逃匿之計，惟內庭晏然不知。

3 癸卯，大軍出愛景門，紀律嚴甚，衆心稍安。軍校河中苗訓者號知天文，見日下復有一日，黑光久相磨盪，指謂太祖親吏宋城楚昭輔曰：「此天命也。」

是夕，次陳橋驛，將士相與聚謀曰：「主上幼弱，未能親政。今我輩出死力，爲國家破

賊，誰則知之，不如先立點檢爲天子，然後北征，未晚也。」都押衙上黨李處耘，具以其事白太祖弟匡義。匡義時爲內殿祇候供奉官都知，卽與處耘同過歸德節度掌書記薦人趙普，普，初見顯德三年二月。語未竟，諸將突入，稱說紛紜，普及匡義各以事理逆順曉譬之，曰：「趙普飛龍記云：『處耘亦同普曉譬諸將。』按國史，處耘見軍中謀欲推戴，卽達白太宗，與王彥昇謀，遂召馬仁瑀。」李漢超等定議。然則曉譬諸將獨普與太宗耳，處耘必不在也。今削去處耘名。「太尉忠赤，必不汝赦。」諸將相顧，亦亦安肯退而受禍。」普察其勢不可遏，與匡義同聲叱之曰：「策立大事也，固宜審圖，爾等何得便肆狂悖！」乃各就坐聽命。普復謂曰：「外寇壓境，將莫誰何，盍先攘卻，歸始議此。」諸將不可，曰：「方今政出多門，若竢寇退師還，則事變未可知也。但當亟入京城，策立太尉，徐引而北，破賊不難。太尉苟不受策，六軍決亦難使向前矣。」普顧匡義曰：「事既無可奈何，政須早爲約束。」因語諸將曰：「興王易姓，雖云天命，實繫人心。前軍昨已過河，節度使各據方面，京城若亂，不惟外寇愈深，四方必轉生變。若能嚴敕軍士，勿令剽劫，都城人心不搖，則四方自然寧謐，諸將亦可長保富貴矣。」皆許諾，乃共部分。夜，遣衙隊軍使郭延贊領信州刺史。馳告殿前都指揮使浚儀石守信、殿前都虞侯洛陽王審琦。審琦，初見顯德三年。守信、審琦，皆素歸心太祖者也。將士環列

廷贊，不詳何許人。建隆二年七月，鐵騎左廂第二都指揮使郭延贊領信州刺史。

待旦〔三〕。

太祖醉卧，初不省。甲辰黎明，四面叫呼而起，聲震原野。普與匡義入白太祖，諸將已擐甲執兵，直扣寢門曰：「諸將無主，願策太尉爲天子。」太祖驚起披衣，未及酬應，則相與扶馬，擁逼南行。匡義立於馬前，請以剽劫爲戒。舊錄載剽劫都城，實太祖自行約束，初無納說者。今從新錄。

太祖度不得免，乃攬轡誓諸將曰：「汝等自貪富貴，立我爲天子，能從我命則可，不然，我不能爲若主矣。」衆皆下馬，曰：「惟命是聽。」太祖曰：「少帝及太后，我皆北面事之，公卿大臣，皆我比肩之人也，汝等毋得輒加凌暴。近世帝王，初入京城，皆縱兵大掠，擅劫府庫，汝等毋得復然，事定，當厚賞汝。不然，當族誅汝。」衆皆拜。乃整軍自仁和門入〔三〕，秋毫無所犯。先遣客省使大名潘美見執政諭意，又遣楚昭輔慰安家人。殿前都點檢公署在左掖門內，時方閉關，設守備。及昭輔至，石守信開關納之。

宰相早朝未退，聞變，范質質宗城人〔四〕，初見開運元年。案宋史質傳作宗城人。下殿執王溥溥，榆次人，初見乾祐二年。案宋史王溥傳作并州祁人。手曰：「倉卒遣將，吾輩之罪也。」爪入溥手，幾出血。溥噤不能對。

太平節度使、同平章事、侍衛馬步軍副都指揮使，在京巡檢太原韓通，通初見顯德元年。

自內廷惶遽奔歸，將率衆備禦。散員都指揮使蜀人王彥昇彥昇，初見顯德三年。遇通於路，躍馬逐之，至其第，第門不及掩，遂殺之，并其妻子。

諸將翊太祖登明德門，太祖令軍士解甲還營，太祖亦歸公署，釋黃袍。俄而將士擁質等俱至，太祖嗚咽流涕曰：「吾受世宗厚恩，爲六軍所迫，一旦至此，慚負天地，將若之何？」質等未及對，散指揮都虞侯太原羅彥瓌挺劍而前曰：「我輩無主，今日必得天子。」太祖叱之，不退。質等不知所爲，溥降階先拜，質不得已從之，遂稱萬歲。

太祖詣崇元殿行禪代禮〔五〕。召文武百官就列，至晡，班定，獨未有周帝禪位制書〔六〕，翰林學士承旨新平陶穀穀，初見乾祐元年，鄒州人。出諸袖中，進曰：「制書成矣。」遂用之。宣徽使引太祖就龍墀北面拜受。國史、實錄及他傳記並無宣徽使姓名，疑卽晉居潤也。宰相扶太祖升殿，易服東序，還卽位。羣臣拜賀。奉周帝爲鄭王，太后爲周太后，遷居西京。蘇轍龍川別志言：韓通以親衛戰閼下，敗死。太祖脫甲詣政事堂，范質見太祖，首陳禪代議。與國史及飛龍記、司馬光記聞、朔記等所載都不同，恐別志誤。韓通倉卒被殺，未嘗交鋒。而太祖實歸府第，將士卽擁范質等至，質等見太祖必不在政事堂。其約束將士不得加無禮於太后、少帝，固先定於未入城時，非緣質請也。惟執王溥手出血及光所記質不肯先拜，當得其實。今參取刪修。

⁴乙巳，詔因所領節度州名，定有天下之號曰宋。改元，大赦，常赦所不原者咸赦除之。

內外馬步軍士等第優給。命官分告天地、社稷。遣中使乘傳齎詔諭天下，諸道節度使，又別以詔賜焉。

國史在己酉，今從實錄。偏告羣祀，實錄在己酉，今從國史。

二事一體，必同施行，

恐不容相先後五日也。別賜諸道節度使詔，其日乃戊午，今并書。

眉山蘇軾曰：予觀漢高祖及光武及唐太宗及我太祖

皇帝能一天下者，四君皆以不嗜殺人者致之。其餘殺人愈多而天下愈亂，秦、晉及隋，力能合之，而好殺不已，故或合而復分，或遂以亡國焉。

龜鑑曰：戰國交爭而合於秦，民苦秦暴，秦不能一，而漢一之。

南北分裂而合於隋，人厭隋亂，隋

不能一，而唐一之。

五季之餘分閏位，天下紛紛而未一也。

我太祖得天下以仁，而民從之，故天下一於宋。真人勃起，開

創大業，是又跨唐、虞、越漢、唐，而與帝王匹體也。亦知宋興之由乎？我太祖之生，蓋天成二年丁亥歲也。祥光瑞采，流

爲精英。異芳幽馥，鬱爲神氣。帝王之興，自有珍符，信不誣也。

居有雲氣，出有日暈，天心之眷顧篤矣。

俚語稱「趙神

言誇宋」，人心之向慕久矣。天與之，人與之，而太祖則不知也。方其北面周朝，奉命征討，赫聲灌靈，所向輒克。顯德之

七年，太祖生三十有四年矣。

「采薇采薇，微亦作止」，時蓋正月之上日也。

是日也，京師已有推戴之語，而內庭未之知。

「我出我車，於彼牧矣」，時蓋是月之三日也。是日也，將士又有推戴之語，而太祖未之聞。

越翌日甲辰，寢門未闢，擁逼者

至，太祖未及語而黃袍已加之身矣。噫！南河之避，舜猶有辭；大珦之至，湯猶有待。事勢至此，聖人不得以遊平舜、湯

之天矣，奈之何哉？則亦有母虐臣主之誓而已，有母掠民庶之誓而已。三遜三辭，踰勉而受之，能律將士以保周宗，而不

能使周禪之不歸，能擇長者房州之奉，而不能遏陳橋之逼。天實爲之，吾其奈何！歐陽記五代史也，書梁、漢曰亡，書晉

曰滅，至周則大書之曰：「遜於位，宋興。」嗚呼！我宋之受命，其應天順人之舉乎！受命之日，市不易肆，仁之至也。卧榻

之側，他睡不容，義之盡也。

⁵ 汗都仰給漕運，故河渠最爲急務。先是，歲調丁夫開浚淤淺，糗糧皆民自備。丁未，詔悉從官給，遂著爲式。又以河北仍歲豐稔，穀價彌賤，命高其價以糴之。

⁶ 上之人也，閭巷姦民往往乘便攘奪，於是索得數輩斬於市，被掠者官償其貨。

⁷ 戊申，贈韓通中書令^[七]，以禮葬之，嘉其臨難不苟也。初，周鄭王幼弱，通與上同掌宿衛，軍政多決於通。通性剛復，頗肆威虐，衆情不附，目爲韓瞠眼。其子微有智略^[八]，幼病瘧，時號韓橐駝，見上得人望，每勸通早爲之所，通不聽，卒死於難。王彥昇之棄命專殺也，上怒甚，將斬以徇，已而釋之，然亦終身不授節鉞。其後，上幸開寶寺，見壁上有橐駝及通畫像，遽令掃去之^[九]。記潤云：上初欲斬王彥昇，以初授命，故不忍。然終身廢之不用，蓋誤也，但不授節鉞耳。

⁸ 賜唐主李景詔，諭以受禪意。

⁹ 己酉，復置安遠軍於安州，鎮國軍於華州，泰寧軍於兗州。

¹⁰ 辛亥，石守信自義成節度使、殿前都指揮使爲歸德節度使、侍衛馬步軍副都指揮使，常山高懷德自寧江節度使^[一]、馬步軍都指揮使^[二]、侍衛親軍馬軍都指揮使^[三]、爲義成節度使、殿前副都點檢，厭次張令鐸自武信節度使、步軍都指揮使爲鎮安節度使、馬步軍都虞侯，王審琦自殿前都虞侯、睦州防禦使爲泰寧節度使^[四]、殿前都指揮使，遼人張光

翰自虎捷左廂都指揮使、按虎捷左廂，宋史及宋史記皆作虎捷右廂。嘉州防禦使爲寧江節度使、馬軍都指揮使、按寧江，宋史及宋史記皆作江寧。安喜趙彥徽自虎捷右廂都指揮使、岳州防禦使爲武信節度使、步軍都指揮使，官爵階勳並從超等，酬其翊戴之勳也。

11 壬子，賜文武近臣、禁軍大校襲衣、犀玉帶、鞍勒馬有差。

12 癸丑，放周顯德中江南降將周成等三十四人復歸於唐。成，未見。

13 乙卯，遣使往諸州賑貸。

14 丁巳，命宗正少卿郭玘祀周廟及嵩、慶二陵，因詔有司以時朝拜，著於令。玘，未見。

15 天雄節度使、守太尉、兼中書令、魏王宛邱符彥卿彥卿，初見天成元年。上表乞呼名，詔不允。彥卿宿將，且前朝近親，皇弟匡義汝南郡夫人又彥卿女也，上每優其禮遇云。

16 先是，鎮安節度使、侍衛馬步軍都虞侯武安韓令坤令坤，初見顯德二年。領兵巡北邊，慕容延釗復率前軍至真定。上既受禪，遣使諭延釗與令坤各以便宜從事二事，兩人皆聽命。己未，加延釗殿前都點檢二事、昭化節度使、同中書門下二品，令坤侍衛馬步軍都指揮使、天平節度使、同平章事。

17 辛酉，賜霸府賓佐將吏襲衣、金帶、鞍勒馬有差。

18 壬戌，歸德節度判官二事寧陵劉熙古爲左諫議大夫，掌書記趙普爲右諫議大夫、樞密

直學士，宋、毫觀察判官安次呂餘慶爲給事中、端明殿學士，攝觀察推官太康沈義倫爲戶部郎中，歸德節度副使張彥柔領池州刺史。彥柔，見清泰元年，恐非此人。

19 甲子，以皇弟殿前都虞侯匡義領睦州防禦使，賜名光義。

20 有司請立宗廟，詔百官集議尚書省。己巳，兵部尚書濮人張昭昭，初見乾祐二年。等上奏曰：「謹按堯、舜及禹皆立五廟，蓋二昭二穆與其始祖也。有商建國，改立六廟，蓋昭穆之外，祀契與湯也。周立七廟，蓋親廟之外，祀太祖及文王、武王也。漢初立廟，悉不如禮。魏、晉始復七廟之制，江左相承不改，然七廟之中，猶虛太祖之室。隋文但立高、曾、祖、禰四廟而已。唐因隋制，立四親廟，梁氏而下，不易其法〔二〕，稽古之道，斯爲折衷。伏請追尊高、曾四代號謚，崇建廟室。」制可。

國朝宗廟之制，歲以四孟月及季冬，凡五享，朔望薦食、薦新。三年一祫，以孟冬；五年一禘，以孟夏。其七祀：春祀司命及戶，夏祀竈，季夏別祭中雷，秋祀門及厲，冬祀行，惟臘享、禘祫徧七祀。如親行告謝及新主祫謁，即權罷時享。告日用牢饌，備祀官。

21 鎮州言契丹與北漢兵皆遁去。

22 北漢戶部侍郎、平章事榮陽趙華罷爲左僕射。

華，初見廣順元年。

23 唐主景遣使誅鍾謨於饒州，詰之曰：「卿與孫晟同使北，晟死而卿還，何也？」謨頓首伏